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書函

地址：63201雲林縣虎尾鎮文化路64號

承辦人：劉佩怡

電話：05-6315181

電子信箱：joyce@nf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虎科大通字第109310001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請轉知所屬應屆畢業生留意通識修課規定，若未達畢業學分要求，需要暑期補修者，請至校務eCare「網路暑修開班意願調查」進行線上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「通識暑修開課意願調查」採線上登記辦理，開課規定與作業時程請參照教學業務組公告。

二、請轉知所屬日間部畢業生（包含延畢生），至校務eCare查詢通識修課情形是否符合畢業資格。

三、通識修課規定提醒：

（一）日間部四技學生：

1、104學年度(含)之後入學之日間部四技學生，畢業前通識課程必須修滿14學分。

（1）核心課程：每一學習領域（創思與自我探索、藝術與文化涵養、科技與公民社會、自然與永續環境）各選讀一門，計8學分。

（2）延伸課程：任選3門，計6學分。

2、103學年度(含)之前入學之日間部四技學生，畢業前通識課程必須修滿16學分。

（1）核心課程：每一學習領域（思維邏輯、文化藝術、公民素養、探索自然、科技與社會）各選讀一門，計10學分。

（2）延伸課程：任選3門，計6學分。

（二）日間部二技學生：畢業前通識課程必須修滿4學分。無學習領域修課規定。

（三）其餘未盡事宜，請參閱通識課程選課須知。

四、本次暑修通識課程修課對象：僅限108學年度日間部應屆畢業生與延畢生。

裝

訂

線

正本：本校各系
副本：教學業務組
抄本：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由處室主管判發